**2019年化学学院硕士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

**一、报到及资格审查**

时间：高分子化学与物理方向、有机化学方向考生：3月19日上午8:30-9:00

 其他方向考生：3月19日上午10:00-11:00

地点：中山大学广州校区南校园丰盛堂A106室

1、请提交以下材料作资格审查：

(1）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2份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同一张A4纸内，考生须在其中1份的空白处书写“授权中山大学代本人申领工行灵通卡，并从本人指定账户扣收学费”并签名）。

(2) 应届生的学生证或往届生的毕业证、学位证（未获学位证者可不提供）原件和复印件。

（3) 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原件应加盖学校教务管理部门公章，复印件须有“原件复印”并加盖原件存档单位公章）。

（4）往届生的毕业证原件和复印件。网上报名出现学籍学历错误信息的考生还须提供资料：往届生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生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有效的学籍、学历验证书面报告。

(注意：材料（1）、（2）、（4）需要按要求提交复印件，原件备查。)

**二、专业课笔试**

时间：高分子化学与物理方向、有机化学方向考生：3月19日上午9:30-11:30

 其他方向考生：3月19日下午15:00-17:00

地点：中山大学广州校区南校园丰盛堂A座（具体课室请查阅复试前在我院官网发布的《复试指引》）。

**三、业务能力及综合素质考核面试（含英语应用能力面试）**

时间：2018年3月19日下午至2018年3月20日

地点：丰盛堂A座三楼

各专业具体面试时间、地点，请注意我院官网发布的《复试指引》。

**四、成绩公布及材料领取**

1、面试结束后，两日内将在学院官网公布拟录取名单及成绩排名情况。

2、通过复试后，3月20日、21日在丰盛堂A204室领取以下材料：

（1）体检表；（2）考生人事档案调挡函和政审表。

**五、体检安排**

复试合格的申请者须在我校规定时间在中山大学的指定的医院进行体检。考生须于3月29日前将体检表交学院。

中山大学南校园门诊部体检安排如下：

1、时间：2018年3月20日、21日、22日下午；体检时间：下午14:30-17:00。

2、地点：中山大学广州校区南校园校医院门诊部

3、凭领取的中山大学指定体检表参加体检，请各位考生注意在体检表左上角写上院系代码（310）与院系名称（化学学院）以及考生本人联系电话，以便联系、归档。

**五、复试体检标准依据以下文件执行：**

1、《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

2、《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

3、《中山大学研究生体检异常受限招生专业目录》（<http://graduate.sysu.edu.cn/gra02/g02a/g02a03/13274.htm>）

2019年3月15日